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持有人会议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99 人，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4,000 万份，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的 100%。

本次会议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周蓉蓉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》和《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经与会持有人认真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原管理委员会委员汪华先生离职，补选文潇江先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,000 万份，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份，弃权 0 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